



An Tu Sheng Tong Hua

安徒生童话 下

〔丹〕安徒生◎著
朱自强◎主编
孙 淇◎译

吉林文史出版社



An Tu Sheng Tong Hua

安徒生童话 下

〔丹〕安徒生◎著

朱自强◎主编

孙 甘◎译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安徒生童话/ (丹) 安徒生 (Andersen, H. C.) 著; 孙淇译写. —长春:
吉林文史出版社, 2002.9 (2008.12 重印)

ISBN 978-7-80626-322-8

I. 安... II. ①安... ②孙... III. 童话—作品集—丹麦—近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1601 号

安徒生童话·下卷 (上下卷)

原 著 【丹】安徒生 Andersen, H. C.

主 编 朱自强

译 写 孙 淇

责任编辑 周海英 于 涉 张雪霜 钟 杉

插 图 张亚力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印 刷 北京市飞云印刷厂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5.25

印 数 8 001—13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80626-322-8

定 价 51.00 元 (全二册)

目 录

天国花园	155
恶毒的王子	170
牧猪人	173
梦神	179
豌豆上的公主	192
恋人	195
家鸡与风信鸡	198
钱猪	201
牧羊女和扫烟囱的人	204
拇指姑娘	210
衬衫领子	222
雪人	226
商人铺子里的小鬼	232
她是一个废物	236
旅伴	244
夜莺	263
枞树	274
顽皮的孩子	284

天国花园

从前，有一位王子，他有很多美丽的书，谁也比不上他。他在那里能读到世界上发生的每一件事，还能亲眼从精美的插图里看到。他能了解任何民族和国家，只是那里面一个字也没有提天国花园在哪儿，而这个正是他最想知道的事。

当他还是个很小很小的孩子时——不过还没有小到不能入学——他的祖母就告诉他：在天国花园里，每朵花都是一块甜点心，花蕊里都浸满了醇香的美酒。一朵花里写着历史，另一朵花里写着地理或乘法表，所以你只要吃一块点心，就能学完一课。你要是吃得越多，就越能获得历史、地理或乘法表等方面的知识。

那时他完全相信这话。不过后来他长大了，知道得更多也变得更聪明了，他想那天国花园一定是不同一般的神奇。

“噢，夏娃为什么要摘下智慧树上的果子呢？亚当为什么吃掉禁果呢？如果我是他，就绝不会发生这样的事——那么罪恶也将永远不会来到这个世界了。”

那时他这样说，到了17岁他还这样说，天国花园占据了他的全部思想。

有一天，他在林中散步，他一个人默默地走着，因为这是他最大的快乐。夜幕降临时，天空布满了乌云，大雨瓢泼而下，好像天空是一个专门用来泻水的水闸。天空漆黑一片，就像深井中的黑夜。王子一会儿滑倒在光溜溜的草丛上，一会儿

又被冒出地面的乱石绊倒。所有的一切都浸着水，那可怜的王
子浑身上下没有一处是干的了。他只得爬上一大堆石头，那儿
的水都从厚密的青苔里渗出去了。他差一点昏倒了。这时，他
突然听到一个奇怪的声音，望过去时他发现前面有一个闪着火
光的大洞，洞里拢着一堆火，熊熊火光足可以烤熟一头牡鹿。
事实也正是如此，一头漂亮的长着角的鹿正被穿在一根叉子
上，在两根银杉树干间慢慢转动着。一个身材高大健壮的老太
婆正坐在火边，一块接一块地往火里扔着木头，她看上去很像
一个伪装起来的男人。

“过来！”她说，“坐在火边烤烤你的衣服。”

“这儿有股阴风！”王子说着坐在地上。

“等我的儿子们回来时更糟糕，”女人回答道，“你现在是
呆在风洞里，我的儿子们是世界上的四种风，你能明白吗？”

“你的儿子们在哪儿？”王子问。

“这么愚蠢的问题让人很难回答，”女人说，“我的儿子们
都忙着自己的事呢，他们正在大厅里跟云彩玩羽毛球呢。”

说着她便朝天上指了指。

“噢，真的吗！”王子说，“只是你说话时的态度很粗鲁，
一点儿也没有我平时见过的女人温和。”

“是的，也许她们没什么别的事可做！而我要想管住我的
儿子们，就必须得严厉。但是我能做到这一点，虽说他们都是
倔头倔脑的家伙。你看见那边墙上挂着的四个袋子了吗？他们
害怕它，就像你小时候害怕藏在镜子后面的竹条一样。告诉你
吧，我能把小家伙们叠巴叠巴就塞进袋子里，跟他们没什么客
气可讲。要是我不想放他们出来，他们就得一直坐在里面，不
能随便溜达。你瞧，说着说着就回来一个！”

回来的是北风，他带着一股寒气冲进来，大冰雹噼哩叭啦

砸在屋地上，到处飘起了雪花。他穿着熊皮袄和裤子，海豹皮帽子一直遮到耳朵上，长长的冰柱挂在胡子上，皮袄领子里滚下一颗又一颗冰雹。

“别马上就靠近火，”王子说，“那样你会把手和脸冻坏的。”

“冻坏？”北风说着大笑起来，“寒冷正是我最喜欢的东西！不过你这小子是个什么东西呀？你怎么跑进风洞里来了？”

“他是我的客人，”老太婆插嘴道，“要是你对这样的解释不满意，你最好到袋子里去。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你瞧，这话立刻就奏效了。于是北风就讲这一个月来他都去了哪儿。

“我是从北极海回来的，”他说，“我跟着一群捕海象的俄国猎人到了冰熊岛。当他们出海去北望角时，我就坐在船舵上睡觉，我不时地醒过来，海燕在我腿边飞舞着。那是一种可笑的鸟！它们猛拍几下儿翅膀，便一动不动地箭一般向前冲去。”

“别东拉西扯，”风妈妈说，“你真到过冰熊岛了？”

“那儿真是美极了！那儿的跳舞场跟盘子一样平整。半融的雪里长着一点儿青苔，尖峭的石头，到处丢着海象和北极熊的残骸，仿佛发了霉的巨人的尸骨。有人以为那里永远照不到阳光。我把大雾吹开一条缝儿，好能看见下面的一个小屋：它是用破船木搭成的，盖着海象皮——贴骨的那面朝外。小屋红红绿绿的，屋顶坐着一只活北极熊，正发出长长的哀嚎。我又去岸边寻找鸟窝，看见小鸟在张着大嘴尖叫，我就往他们的嗓子里吹口气，好教它们闭上嘴。再往下看，一群海象正在水里拍打着，就好像一群长着猪头和大长牙的大蛆！”

“讲得好，我的儿，”老太太说，“听得我都快流口水了！”

“后来打猎开始了！鱼叉刺进了海象的胸脯，血像喷泉一

样溅到冰上。这时我想起了我的运动，我吹着那些大浮冰——它们是我的帆船——朝那些船中间撞去。噢，人们是怎样尖叫着、哭喊着！可是我呼呼的风声比他们的还大。他们只得把死海象、他们的箱子以及缆绳等抛到冰上去。我挥舞着雪花落满他们全身，我把他们的破船、连同他们的猎物一直往南吹去，让他们尝尝咸水的味道，让他们再也不敢到冰熊岛来。”

“那么你做了件恶毒的事！”风妈妈说。

“我做的好事别人会讲出来的，”他答道，“可这会儿我的西风兄弟回来了。他是最爱的兄弟，他有海的味道，总带来一股甜美的清爽气。”

“那就是瘦小的西风吗？”王子问道。

“是的，当然，那就是西风，”老太婆回答，“可是他并不小。很多年前他是个非常可爱的孩子，但那已是过去的事了。”

他看上去像个野人，不过他戴着顶大沿帽来保护脸。他手里拿着根桃花心木棒，是从美洲一个桃花心木树林里砍下来的。那可不是闹着玩的东西。

“你从哪儿来呀？”妈妈问。

“从最荒凉的森林里来。”他说，“在那儿，多刺的藤蔓在树木之间拦成一道道篱笆，水蛇躺在湿草里，人类在那里是多余的。”

“你在那儿干什么了？”

“我朝一条最深的河里看，看水是怎样冲出石缝撞击出的水花又射向天空，喷出一道彩虹。我看见一头野水牛在水里游泳，可是急流把它冲走了。它随着一大群野鸭子漂下去，不过那些野鸭在瀑布口都飞起来了。而那头野牛只得顺流跌下去！我很开心，就吹起大风暴，把那些老树都劈成碎片！”

“那么除此以外你就没做别的事吗？”老太太问道。

“我还在热带大草原上翻跟斗，我抚摸了野马，吹落可可果。是的，是的，我要讲的故事太多了！可是一个人不能把他所有知道的东西都讲出来。你明白这个，老太太。”

于是他非常粗鲁地吻了吻他的妈妈，使她差点儿向后翻倒过去。他真是个极其野蛮的小伙子！

这时南风赶回来，他头上缠着头巾，身上披着牧人的大斗篷。“这儿冷得可怕！”他一边喊一边又在火上扔进几块木头，“别人立刻就能感到北风先回来了。”

“这儿太热了，简直能烤一只北极熊了。”北风说。

“你自己就是一头北极熊。”南风回嘴道。

“你想进袋子里去吗？”老太婆问道，“坐在那边石头上，给我讲讲你去了哪儿。”

“我去非洲了，妈妈。”他答道，“我在卡菲尔人的土地上跟着一群霍屯督人去狩猎狮子。平原上长着茂密的青草绿得就像橄榄树。有一只鸵鸟想跟我赛跑，可是我比它跑得更快。我走进沙漠，那里到处是漫漫黄沙，好像是到了海底。我遇到了一个商队，为了得到一点水解渴，他们杀掉了最后一匹骆驼，而得到的水却是少得可怜。太阳在头顶燃烧，黄沙在脚下炙烤，沙漠向四面八方延展着，看不到一点边际，我在松软的沙漠里打着滚，卷起巨大的沙柱。那是一种舞蹈！你应该看看单峰骆驼站在沙漠里的沮丧样，还有商人们用袍子遮住脑袋的样子。他扑倒在我面前，就好像倒在他的上帝安拉面前一样。这会儿他们都被风沙埋住了——一个黄沙的金字塔掩埋了所有的一切。等哪一天我再把它吹散，太阳就会晒干那苍白的枯骨，那么旅行的人就会看到在他们之前就有人来过。否则，人们是很难相信沙漠是走过人的！”

“这么说你除了坏事就没干别的！”妈妈喊道，“给我滚到

袋子里去!”

还没等南风明白是怎么回事，她就抓起他，把他塞到口袋里。口袋在地上翻滚起来，可是她一屁股坐上去，于是他便安静下来。

“你有一群活泼的孩子，”王子说。

“是的，”她答道，“而且我知道怎样惩罚他们！看，老四回来了！”

进门的是东风，打扮成中国人的模样。

“噢！你从哪儿来呀？”妈妈说，“我想你是在天国花园里。”

“我明天才飞到那儿去，”东风说，“从上次我去那儿到明天，正好是一百年。这会儿我打中国来，我在瓷塔四周跳舞，把所有的钟都吹得丁当作响！在街上，有人正在抽打那些当官的，竹棒在他们肩头抽碎了，而他们都是从一品到九品的大官。他们一边挨打一边高喊：‘多谢龙恩！’可这话并非发自他们心底。我摇响所有的钟，它们唱起来‘丁，当，冬！’”

“你这个蠢货，”老太太说，“不过你去天国花园走走倒是件好事，那总会对你有点教育。在智慧泉里多喝上几口吧，再给我带回一小瓶来。”

“那没问题，”东风说，“可你为什么把我的南风兄弟塞到袋子里去了？放他出来吧！他要给我讲讲凤凰的事，因为当我每隔一百年去拜访天国花园的公主时，她总想听听关于那鸟的故事。把口袋打开吧，那样你才是我最亲爱的好妈妈，我还会送你两包茶，是我从产地摘来的嫩绿新鲜的茶叶！”

“好吧，为了那两包茶，还为了你是我最疼爱的儿子，我就打开袋子吧。”

于是她那样做了，南风就从里面爬出来。不过他看上去很

消沉，因为那位陌生王子瞧见了他的狼狈相。

“你把这片棕榈树叶带给公主吧，”南风说，“这片叶子是凤凰送给我的，而且现在世界上只有一片。”他用他尖硬的嘴在叶子上写出了他这一百年来的历史。现在她可以亲自读读了。我看见凤凰点着自己的窝，然后它坐在上面，像一位印度寡妇那样被活活烧死了。干柴烧得噼叭作响！浓烟滚滚，弥漫着浓郁的香气！最后，一切都燃烧成熊熊烈火，老凤凰也化成了灰烬，可是他的蛋却在火里放出红光，随着一声巨响，小凤凰飞出来了。这只年轻的凤凰成了百鸟之王，而且也是世界上唯一的凤凰了。他在我给你的叶子上啄了一个洞，那是对公主的祝福。

“咱们吃点儿东西吧。”风妈妈说。

于是他们都坐下来吃那只烤熟的鹿。王子坐在东风旁边，他们很快就成了好朋友。

“请告诉我，”王子说，“你们刚刚谈过的那位公主是谁？天国花园在哪儿？”

“哈哈！”东风笑道，“你想去那儿吗？好吧，那么明天跟我一起去吧！可是我得告诉你，自从亚当和夏娃被赶出去，还从没有人到过那里。你在圣经里已经读过他们的故事了吧？”

“是的，”王子说。

“他们被赶走后，天国花园就沉到地下去了，但是它还保留着温暖的阳光、湿润的空气和所有美丽的景致。众仙之后就住在那儿，幸福之岛也在那里，死神从不在那里涉足，那里的一切都非常美好。明天你坐在我背上，我带你到那里去，我觉得这主意不错。可是现在咱们还是别聊了，因为我很想睡觉。”

于是大家都去休息。

一大清早，王子就醒了，他吃惊地发现自己已浮在高高的

云头。他正坐在东风背上，东风忠实地驮着他。他们飞得那么高，使得森林和田野、河流和湖泊，看上去都像画在下面的一张地图上。

“早上好！”东风说，“你还可以多睡会儿，因为下面的平地没什么好看的，除非你喜欢数数教堂。它们立在那儿就像绿地毯上用粉笔画的小点子。”

他把田野和草场称为绿地毯。

“我没有跟你妈妈和兄弟们告别，真是太没礼貌了。”王子说。

“一个人睡着了时，是可以得到谅解的。”东风回答道。

于是他们飞得更快了。你能听见他们正飞过树顶，因为树叶和枝条都发出哗啦哗啦的脆响。你能听见他们飞过了大海和湖泊，因为他们所经之处，浪头高卷，大船也像游泳的天鹅一样朝水里点着头。

黄昏时，天渐渐暗下来，那些大城市看起来非常迷人，因为到处闪烁着灯光，好比你点着一张纸，看见小火星儿一颗接一颗闪烁着熄灭了一样。王子兴奋地拍起手来，可是东风求他别那么做，他最好抓牢点儿，要不很容易掉下去挂在教堂尖顶上。

鹰在黑黝黝的森林里轻快地飞着，而东风飞得比它更轻更快。哥萨克人骑着他的小马飞驰而过，而王子却更快地掠过去了。

“现在你能看见喜马拉雅山了，”东风说，“它是亚洲最高峰。过不了多久咱们就能到天国花园了。”

于是他们又朝南飞去，不久空气中就飘来阵阵花朵和香料的芬芳气息。无花果树和石榴树自由自在地生长着，一串串红葡萄、紫葡萄挂满野葡萄藤。他们两个就落在那柔软的草地

上，舒展开身体，草地上的野花对着风点头，好像在说：“欢迎！欢迎！”

“现在我们就到了天国花园了吗？”王子问。

“根本没有，”东风答道，“不过咱们很快就要到了。你看见那边的石墙了吗？墙上有个大洞口，野葡萄藤在那儿缠绕成一张绿色大帘子，我们得从那儿穿过去。裹紧你的大衣，在这儿，温暖的阳光照耀着你，可是再往前走一步你就会感到冰天雪地的寒冷。鸟儿飞经这里时都是一只翅膀还留在温暖的夏天，而另一只却扑扇在寒冷的冬天里了。

“这就是通向天国花园的必经之路吧？”王子说。

他们飞进洞去。啊！那里真的像冰一样寒冷，不过并没有冷多久。东风展开翅膀，他们像最明亮的火焰闪耀着光辉。那是怎样一个山洞啊！洞顶垂下各种奇形怪状的巨石，水顺着石头滴下来。有的地方非常窄小，他们只能勉强爬过去，有的地方又是那么宽敞开阔，像在广阔的天空中飞翔一样。那地方很像一个堆满坟冢的墓地，到处是喑哑了的风琴管和石化了的旗子。

“咱们正穿过死亡之路去天国花园吧？”王子问道。

东风什么也没说，但是他指了指前面一处闪耀着莹莹蓝光的地方。他们头顶的石头渐渐化成烟雾似的东西，最后变成了月光下的白云。这时他们浸在甜香润湿的气息里了，空气那么清新，清新得像站在了山顶；又是那么芬芳，仿佛山谷里盛开的玫瑰。那边流淌着一条河，像空气一样透明清澈，游在里面的鱼好像是用银子和金子做成的。紫色的鳙鱼在水底游戏，每游动一下儿就闪出蓝色光芒；大睡莲叶映出彩虹一样的色彩；滋养在水中的花朵，如同滋养在油里的桔色灯花一般娇艳放光；水面上架着一座大理石桥，结实牢固，又轻盈得仿佛用丝

带和玻璃珠穿成的，它通往天国花园的一朵奇葩——幸福之岛去。

东风抱着王子飞过桥去，花朵和叶子哼唱着童年最美的歌谣，而那乐声是如此甜美，是人类所无法发出的。

生长在这儿的植物到底是棕榈树呢，还是巨大的水草？王子从没见过如此苍郁挺拔的树木。还有那些神奇的攀援植物，垂下它长长的花彩，看上去极像那古老的圣书书页旁的烫金彩色图案，或者是拧着花劲儿的手写字母。在这儿，鸟、花和花彩构成一种最奇妙的组合。不远处的草丛里，一群孔雀正在展开它们那光彩照人的美丽尾巴。

是的，这儿的一切都不同寻常！可是当王子伸手去抚摸它们时他才发现原来它们并非真鸟，而是植物，它们是大棵的牛蒡，却绚丽得如同孔雀开屏一样。狮子和老虎像灵敏的猫一般在绿色灌木丛中跳来跳去，这些灌木芬芳四溢，扑鼻的香气仿佛盛开的橄榄花。狮子和老虎非常温顺，野鸽子像最美的珍珠一般闪烁着亮洁的羽毛，站在狮子的鬃毛上拍打翅膀，怕羞的羚羊站在那里点着头，似乎也想加入游戏。

这时，天国仙女走过来。她的衣裙闪耀着太阳的光辉，她的神情幸福安详，就像母亲正欣悦地望着自己的婴孩。她年轻而美丽，身后跟着一群漂亮的侍女，每人头发上都别着一颗闪亮的星。东风把那片写有凤凰字迹的叶子交给她，她的眸子射出喜悦的光芒。

她挽起王子的手把他带进宫里去，那墙壁的颜色仿佛阳光下娇艳的郁金香花叶。天花板是由一朵闪闪发光的大花做成的，而且那花蕊使人越看越深。王子走到窗前，朝一块玻璃看去，他在里面看见了智慧之树，还有缠绕在树上的蛇，离此不远正站着亚当和夏娃。

“他们没被赶出去吗？”他问。

仙女微笑着向他解释说时间被烙印在图画里镶在玻璃上了，但是它却不同于人们常见的那种画儿。是的，它里面是有生命的：树叶在摇动，人们像镜子里的倒影一样来来往往。他又看了看另一扇窗子，看见雅各梦见了通往天堂的梯子，长着一对大翅膀的天使们在上下翻飞着。是的，世界上发生过的每件事都在镜子里生存、活动着。如此奇妙的图画只有时间才能烙印下来。

仙女微笑着，把他带到一个非常宽敞的大厅里，大厅的墙壁是透明的。里面有许多画像，而且一个比一个漂亮。他看见了成千上万欢笑、歌唱的幸福的人们，他们的声音汇成和谐的乐声。最上面的画像非常非常小，小得如同绘在纸上的代表最小的玫瑰花蕾的一个小点儿。大厅中央长着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枝叶间垂挂着橘子一样大大小小的金色苹果，那正是智慧之树，亚当和夏娃正是吃了它的苹果。每片叶子都滴下晶莹的红色露珠，仿佛是那树流下的鲜血一样的眼泪。

“现在咱们到船上去吧，”仙女说，“咱们在水上可以呼吸一下儿新鲜空气。船会颠簸摇晃，但它并不离开原位，而地球上的所有土地都会在我们眼前闪过。”

那真是神奇极了，整个河岸都动了起来。覆盖着积雪的巍峨的阿尔卑斯山出现了，云雾缭绕的山谷里生长着郁郁葱葱的黑松林。号角吹出忧伤的调子，牧羊人在山坳里快活地歌唱。接着香蕉树伸展着它长长的枝条从船边掠过去了。黑亮的野天鹅在水里游过，岸上现出奇异的动物和花朵。那是新荷兰，世界五大洲之一，连绵的青山轻快地滑过去了。他们听见传教士的歌吟，看见踏着鼓声和骨制喇叭声手舞足蹈的野人，高耸入云的埃及金字塔，坍塌的圆柱、半埋在沙土里的斯芬克斯也匆

匆掠过了。北极光照耀着北方的冰河——它是人类无法仿造的焰火。王子的心中充满了幸福，而他看见的要比我们描述的多上几百倍呢。

“我能永远住在这儿吗？”他问。

“那要看你自己了，”仙女回答，“要是你能抵住诱惑，不象亚当那样去做禁事，你就能永远住在这儿。”

“那智慧树上的苹果我会连摸也不摸的！”王子说，“这儿有许许多多和那一样美的果子。”

“问问你自己的心，要是你不够坚强的话，那么就跟着带你来这儿的东风一起回去吧。他很快要飞回去了，过了一百年才会再来，一百年在这儿对你来说似乎只有一百个小时，但对于犯罪的诱惑来说，却长得难熬。每天晚上，当我离开你时，必得呼唤你道：‘跟我来吧！’而且必得朝你招手，但是你呆在那儿别动，你不要跟我来，否则你每前进一步，欲望就变得越大。那么你就会走进那长着智慧树的大厅，我就睡在那芬芳的繁枝下。你会俯身看我，而我必得对你微笑。要是你吻了我的嘴唇，天国就会沉陷到地上，你便会失去它了。沙漠的烈风击打着你的全身，冰凉的雨水从你头上泼下来，悲伤和苦恼充满你的一生。”

“我要留在这儿！”王子说。

于是东风吻了吻他的额头说：

“坚强些吧，一百年后我们再相见。再见！再见！”

东风展开它宽大的翅膀，像秋天里的闪电、像寒冬里的北极光一样闪耀着光芒。

“再见！再见！”花朵和树木仿佛也在这样道别。鹳鸟和鸕鶿排成一行，像一条绸带，飞翔着送别东风到花园的边界。

“现在我们来跳舞吧！”仙女说，“最后，我将跟你一起跳

舞，等太阳落山时，我会对你招手。你能听到我这样呼唤你，‘跟我来吧’，可是你别听我的话，因为这一百年中我将每晚都重复这句。你每经受住一次这样的考验，你就会更坚强些最后你会变得毫不在乎这句话。今晚是第一次，现在我来提醒你一下儿。”

于是仙女把他带进一个开满透明的白色百合花的大厅里。每朵花的黄色花蕊都是一架小小的金色竖琴，它发出弦乐器和芦笛的乐声。轻盈而苗条的最美的使女穿着薄雾般的纱衣翩翩起舞，歌唱着生命的幸福，歌唱着没有死亡的安康，歌唱天国花园永远开满鲜花。

太阳落下去了，整个天空像金子一样照耀着，把百合花染成玫瑰一样绚丽的颜色。王子喝着使女们为他斟满的泛着泡沫的美酒，感到从没有过的幸福。他看见大厅的背景愈展愈宽，闪耀着光辉的知识之树出现在他面前，弄得他眼花缭乱了。歌声轻柔美好，仿佛亲爱的母亲的低吟：“我的宝贝！我挚爱的宝贝！”

这时仙女朝他招起手来，热烈地呼唤着他。

“跟我来吧？跟我来吧！”

于是他朝她跑去，忘记了他的诺言，忘记了这才是第一个晚上。她仍在招手、微笑着。清香，四周浓郁的清香愈来愈强烈，竖琴的声音也更加美妙动听，长着智慧树的大厅里，仿佛有千万张笑靥在点头歌唱：“人类必须知道一切——人类是地球的主宰。”那树上滴下来的不再是鲜血的眼泪，在他看来仿佛是一颗颗闪亮的红星。

“来吧！来吧！”一个颤抖的声音仍在呼唤，每向前走一步，王子的面颊就烧得更热，血也流得更快了。

“我一定来！”他说，“那不是罪恶，不能是罪恶。为什么